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正常经营行为，交易双方秉承满足合理的生产经营成本、收益和互惠互利、诚信交易的原则，并能严格执行相关协议，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市场独立地位。同意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瑟澜先生、高炜先生、陈明吉先生、刘延平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就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22 年全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36,975 万元，实际 2022 年发生 170,980 万元（此为未审数），主要情况如下：

1、预计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 174,499 万元，实际发生该类关联交易 127,583 万元，主要原因是提供建造设计服务、受托运营服务和污水处理劳务比计划减少所致；

2、预计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 62,472 万元，实际发生该类关联交易 43,393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受 EPC 服务、保安保洁劳务服务、填埋服务比计划减少所致；

3、预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4 万元，实际发生该类关联交易 4 万元。

三、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由于业务经营需要，公司 2023 年内预计仍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了提高运营效率和经济效益的同时确保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主要日常关联交易项目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58,921 万元，均为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其中：

（一）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

2023年预计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合计207,565万元（如下明细项与合计数产生差异是因四舍五入时有尾差造成），其中：

1、向上海城投老港基地管理有限公司销售碳管家、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71万元；

2、向上海城投公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21万元；

3、向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14.7万元；

4、向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12.6万元；

5、向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10.5万元；

6、向上海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10.5万元；

7、向上海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8.4万元；

8、向上海城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6.3万元；

9、向上海市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4.2万元；

10、向上海城投环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2.1万元；

11、向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销售次氯酸水发生器等，预计交易金额2.1万元；

12、为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提供EPC、垃圾处置、托管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67,333万元；

13、为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47,886 万元；

14、为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运营管理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46,296 万元；

15、为上海城投航道建设有限公司提供 EPC 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4,774 万元；

16、为上海城投老港基地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垃圾处置、设计咨询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3,958 万元；

17、为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EPC 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9,777 万元；

18、为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科研项目研发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3,751 万元；

19、为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制水分公司提供 EPC 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850 万元；

20、为上海老港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提供浓缩液处置、咨询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820 万元；

21、为上海城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设计咨询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300 万元；

22、为上海城投亭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污泥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200 万元；

23、为上海金山廊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污泥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200 万元；

24、为上海阳晨排水运营有限公司提供托管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94.34 万元；

25、为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托管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94.34 万元；

26、为上海城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污泥处置、危废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50 万元；

27、为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提供危废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5 万元；

28、为上海市北宝山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危废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3 万元；

(二)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2023 年预计发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 49,502 万元（如下明细项与合计数产生差异是因四舍五入时有尾差造成），其中：

1、向上海环境油品发展有限公司购买柴油、活性炭等，预计交易金额 4,632 万元；

2、向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购买工业用水等，预计交易金额 292 万元；

3、向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购买除臭剂等，预计交易金额 164 万元；

4、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安保洁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4,081 万元；

5、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维修费、EPC 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8,041 万元；

6、上海城投老港基地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 EPC、垃圾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7,630 万元；

7、上海城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 EPC、污泥外运、垃圾陆运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7,111 万元；

8、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飞灰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3,794 万元；

9、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汽车运输处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飞灰运输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877 万元；

10、上海中心大厦置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物业管理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941 万元；

11、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危废处置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400 万元；

12、上海城投房地产租赁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房屋托管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200 万元；

13、上海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检测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10 万元；

14、上海途时旅行社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疗休养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07 万元；

15、上海城投环城高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高速通行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101 万元；

16、上海市合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装修施工监理服务，预计交易金额 20 万元；

(三) 其他关联交易

2023 年预计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1,854 万元，其中：

1、向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租赁房屋、设备及土地，预计交易金额 1,800 万元；

2、向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租赁车位，预计交易金额 50 万元；

3、向上海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房屋，预计交易金额 4 万元；

四、关联关系及主要关联方基本情况

上述企业包括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企业，与本公司发生的日常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相关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城投公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国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4,537,537.0178 万元；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永嘉路 18 号 108 室。

2、上海城投环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义澎；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黄浦

区永嘉路 18 号-1 202 室。

3、上海城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哲；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古浪路 406 号 1 层 G164 室。

4、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曙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500 号 39 层。

5、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晓波；注册资本：人民币 252,957.5634 万元；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艾路 1540 号。

6、上海城投老港基地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峰；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老港镇南滨公路 2088 弄 1 号。

7、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明吉；注册资本：人民币 3,326,178.4234 万元；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830 号 76 幢。

8、上海城投兴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晓峰；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892 室。

9、上海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坚；注册资本：人民币 269,5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500 号。

10、上海市市政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少文；注册资本：人民币 15,800 万元；住所：上海市徐汇区建国西路 609 号 1 幢 201 室。

11、上海中心大厦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建平；注册资本：人民币 860,0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001-A 室。

12、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曙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500 号。

13、上海城投航道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国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149,870.2655 万元；住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 1333 弄 1 号楼 109 室 4 座（上海长兴海洋装备产业基地）。

14、上海城投亭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康磊；注册资本：人民币 12,138.291 万元；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南路 85 号 102 室。

15、上海城投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广；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1851 号。

16、上海城投原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海亮；注册资本：人民币 105,300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北艾路 1540 号 2 号楼。

17、上海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志霄；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梅岭北路 286 号。

18、上海金山廊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天翔；注册资本：人民币 6,536.8022 万元；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景乐路 228 号 2 号楼 4402 室。

19、上海老港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军明；注册资本：人民币 13,257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老港镇南滨公路 2088 弄 288 号。

20、上海老港固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豪；注册资本：人民币 93,920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老港镇良欣路 456 号 1 幢 445 室。

21、上海市北宝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晓平；注册资本：人民币 19,601.8 万元；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宝山十村 17 号 B 层南 7-73 室。

22、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余凯华；注册资本：人民币 359,301.8955 万元；住所：上海市静安区谈家桥路 154 号。

23、上海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浩；注册资本：人民币 45,942 万元；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朱公路 2491 号。

24、上海阳晨排水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志英；注册资本：人民币 270 万元；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 180 号。

25、上海环境油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小宏；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三林镇劳动新村 18 间。

26、上海浦东威立雅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智勇；注册资本：人民币 152,0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建路 703 号。

27、上海城投房地产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世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图们路 6 号 1410 室。

28、上海城投环城高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涛；注册资本：人民币 201,500 万元；住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 1333 弄 1 号楼（上海长兴海洋装备产业基地）。

29、上海东飞环境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仁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 万元；住所：浦东新区祝桥镇祝桥工业城二区 1 号 206 室。

30、上海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季斌；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住所：杨柳青路 103 号 1-4 楼。

31、上海市合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隋忠庆；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 18 号 901-A293 室。

32、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汽车运输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文明；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626 弄 8、10、12 号底层。

33、上海途时旅行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强；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3 层 1307 室-13-A06。

34、上海中心大厦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伟东；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 万元；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500 号。

35、上海环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顾剑峰；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住所：上海市普陀区金通路 799、899、999 号 17 幢 1105 室。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根据行业特点，有政府指导价的，根据政府指导价确定；没有政府指导价的，参照市场或同行业价格水平确定；满足交易双方合理的生产经营成本和收益要求。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因项目委托管理、油品销售、物业管理、办公楼租赁、工程咨询、污泥、污水、炉渣、渗沥液、飞灰处置、保安保洁等业务形成了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其中主要的交易涉及了环境保护、项目管理等专业领域，采用关联交易模式是为了提高业务服务质量及项目管理水平。上述关联交易由于交易双方秉承满足合理的生产经营成本、收益和互惠互利、诚信交易的原则，并能严格执行相关协议，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确保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8日